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

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4]1-0225 号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CHIYUANTIA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委托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孙卫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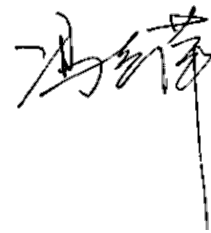
联系方式：0991-2835917、0991-2831583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9号汇源大厦13楼

邮政编码：830004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项目主评人：冯延萍 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报告复核人：腊晓林

项目负责人：托 亚

项目组成员：马 婷

报告摘要

受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对2023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实施的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坚持优先发展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为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为广大师生创造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教育教学环境场所,昌吉州教育局下发《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要求各州直中小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上报项目计划,昌吉州教育局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组织专人对照工作标准开展自查,按照“一校一策”的原则,确定建设内容。昌吉州第一中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编制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计划,经昌吉州人民政府、昌吉州教育局批准后实施。

(二)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昌吉州第一中学。

项目主要内容:开展初中楼、高中楼、综合楼、宿舍楼、报告厅等内外墙粉刷,综合楼大厅门前吊顶钢管刷漆,墙面楼顶大字刷漆,校园宣传栏更换和设计,田径场看台修复,篮球场地面修复等。

项目投资概算:项目预算总额为315.00万元,其中:墙面粉刷222.00万元;校舍改造提升93.00万元。

(三) 资金预算和投入情况

该项目批复下达的预算资金总额为315.00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经工程结算确认实际投资总额为354.38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5.0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8.89%;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15.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二、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经评价分析,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优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完成了44,698.13平方米校舍粉刷工程量,1,350.00平方米篮球场地面修复,33块校园宣传栏设计更换等校园环境改造提

升工程。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美化校园环境、减少校园安全隐患的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项目前期工程量预估不足、制度执行不到位、满意度有待提高等问题。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项目最终得分为 90.29 分，评价级别属于“优”。

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类	项目过程类	项目产出类	项目效益类	合计分值
权重	10.00	25.00	35.00	30.00	100.00
得分	9.00	22.00	34.09	25.20	90.29
得分率	90.00%	88.00%	97.40%	84.00%	90.29%

三、取得的业绩、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制定了《昌吉州实施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方案》，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高度重视、精心部署，确保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到位。二是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按照预期计划与相关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加强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使用规范，财政资金落用到实处。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前期工程量预估不足，导致项目实际支出超项目预算 12.50%

经调研了解，《昌吉州第一中学教学楼外墙粉刷工程招标控制价》遗漏墙面突出部分及门窗侧壁，其中：高中楼 1,132.21 平方米、宿舍楼 1,144.11 平方米、综合楼 1,509.77 平方米以及与初中教学楼衔接部分的旧教学楼 1,912.04 平方米的粉刷及室外工程量，实际粉刷及室外工程量增加 5,698.13 平方米。该项目预算金额为 315.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354.38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超项目预算 12.50%。

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1）工程量变更管理不规范

经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工程量增加，但未见项目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变更签证，工程量变更管理不规范。

（2）项目合同管理不到位

经查证，项目造价咨询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项目监理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项目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9 日，中标通知书

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 日；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晚于项目合同签订时间超过 30 天以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的要求不符。

（3）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结算审核

根据《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下达项目实施任务，项目应在 2023 年 8 月 21 日-8 月 31 日内完成项目审计验收工作；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已竣工并完成验收，但实际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工作，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结算审核。

3.项目满意度有待提高

根据满意度调研问卷结果可知，受益教师及学生对项目效益发挥情况、项目的整体满意度均未达到预期目标，但认为卫生间、羽毛球场、教室等公共区域设施以及校园绿化仍需提升改善，项目满意度有待提高。

（三）有关建议

1.重视项目前期决策管理，强化项目投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在今后开展类似项目时，提前编制项目预算，并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必要的论证和评估，规范开展预算编制、工程量计量等过程管理，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二是要重视项目决策过程的管理活动，加强项目分析，对于新建复杂项目或缺乏历史数据的项目，应按项目需求做好项目前期的功能需求调研，必要时可通过邀请相关领域专家或专业机构参与项目决策评价，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最后，按要求履行投资预算评审工作，强化投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2.加强单位内控执行的监督管理，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深入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做好项目经验总结，在今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项目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和项目建设管理的制度要求，规范开展政府采购程序、工程建设、项目验收和决算等程序，确保单位经济业务活动合法合规；进一步落实单位内控的日常监督检查责任，通过定期检查、专项审计、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和评价，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并加以改进完善，不断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效率，保障内控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

3.持续优化校园育人环境，充分了解学校教师及学生的意见建议，推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积极主动听取学校教师及学生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建议，充分调研评估学校卫生间、羽毛球场、教室等公共区域设施以及校园绿化提升改善的需求，优化和完善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后续计划，持续加大教育投入，积极争取资金分批次、分年度进行解决，持续优化校园育人环境，提升学校办学品位，推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背景及立项目的	1
（三）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绩效评价依据	5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6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6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评价得分情况	8
（二）综合评价结论	8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项目决策情况	9
（二）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项目产出情况	13
（四）项目效益情况	15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6
（二）存在的问题	16
七、有关建议	17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8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19
附件 2：基础表	25
附件 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26
附件 4：现场勘查照片	28
附件 5：绩效评价工作沟通反馈结果	30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Chiyuantia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4]1-225 号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受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的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负责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项目资料并保证项目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及立项目的

1.项目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坚持优先发展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指出，要探索建立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标准化配备和定期更新机制，推进城乡学校在办学条件、师资配备等方面普遍达标。提高教育投入水平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配置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社会〔2021〕671号）要求，要改善学校教学及辅助用房、学生宿舍、供暖取暖设施、无障碍设施、食堂（伙房）、厕所、锅炉房、浴室、卫生保健室、足球场等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场所。

为贯彻上述文件精神，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为广大师生创造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教育教学环境场所，昌吉州教育局下发《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要求各州直中小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上报项目计划，昌吉州教育局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组织专人对照工作标准开展自查，按照“一校一策”的原则，确定建设内容。昌

吉州第一中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编制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计划，经昌吉州人民政府、昌吉州教育局批准后实施。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昌吉州第一中学。

项目主要内容：开展初中楼 9,500.00 平方米、高中楼 4,000.00 平方米、综合楼 7,000.00 平方米、宿舍楼 16,000.00 平方米、报告厅 2,500.00 平方米内外墙粉刷，综合楼大厅门前吊顶钢管刷漆，墙面楼顶大字刷漆，校园宣传栏更换和设计，田径场看台修复，篮球场 1,350.00 平方米地面修复等。

项目投资概算：项目预算总额为 315.00 万元，其中：墙面粉刷 222.00 万元；校舍改造提升 93.00 万元。

（二）项目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该项目主管单位为昌吉州教育局，主要负责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确定建设内容，精准做好预算；对上报的项目进行论证，严格把关建设内容和资金预算；实时跟踪项目动态，及时掌握工程进度，督促项目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单位为昌吉州第一中学，主要负责编制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实施方案；做好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按照项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加快项目实施，监督中标单位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与期限完成合同内容，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组织项目验收。

该项目涉及其他相关利益单位详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角色
1	新疆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
2	新疆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中楼粉刷施工
3	昌吉通利劳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
4	昌吉通利劳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更换耐力板
5	新疆宏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结算审核）
6	中祥冠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2.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 7 月 1 日-7 月 5 日，为项目自查摸底阶段。昌吉州教育局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组织专人对照工作标准开展自查，按照“一校一策”的原则，确定建设内容，向各县市教育局、州直属中小学校下发《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

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明确改造提升标准、实施程序步骤等。

2023年7月6日-7月16日，为项目论证上报阶段。昌吉州第一中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编制项目计划及资金预算，由昌吉州人民政府、昌吉州教育局工作专班对工程建设项目及资金预算进行论证，经研究同意后，昌吉州教育局下发《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批复同意项目实施，昌吉州财政局根据昌吉州党委财经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结果下发《关于拨付2023年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20号），拨付315.00万元项目资金。

2023年7月17日-8月20日，为项目推进实施阶段。2023年7月28日，昌吉州第一中学委托昌吉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组织项目招标工作，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教学楼外墙粉刷及室外工程中标单位为新疆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金额为259.90万元。

该项目高中教学楼墙面粉刷、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更换耐力板以及监理、结算审核单位等服务，均由昌吉州第一中学通过政采云平台直接采购，最终确定：

①高中教学楼墙面粉刷中标单位为新疆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金额为15.81万元；

②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中标单位为昌吉通利劳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7.77万元；

③更换耐力板中标单位为昌吉通利劳务外包服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4.03万元；

④监理中标单位为中祥冠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3.56万元；

⑤结算审核单位为新疆宏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金额为0.85万元。

2023年8月8日学校楼粉刷项目竣工，2023年8月18日教学楼外墙粉刷及室外工程项目竣工，由昌吉州第一中学组织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共同验收，项目通过验收。因遗漏部分工程量，导致项目整体工程量增加5,698.13平方米，详见基础表1。

2023年12月，昌吉州第一中学委托新疆宏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项目结算审核工作。经审核，高中楼粉刷项目合同金额为15.81万元，结算审定价为21.29万元；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合同金额为259.90万元，结算审定价为316.89万。

（三）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批复下达的预算资金总额为315.00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经工程结算审核的实际造价为342.58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5.0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1.95%；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15.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开展校舍墙面粉刷，校园宣传栏更换和设计，田径场看台修复，篮球场地面修复等，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减少校园安全隐患。为广大师生创造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教育教学环境场所。

（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进行梳理、细化和补充完善，经报委托方审核，最终确定该项目年度目标为：2023年该项目计划对39,000.00平方米校舍进行粉刷，对1,350.00平方米篮球场地面进行修复，对33块校园宣传栏进行更换与设计。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美化校园环境，减少校园安全隐患。该项目个性目标设置具体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C11 校舍粉刷工程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9,000.00 平方米。

“C12 篮球场地面修复工程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350.00 平方米。

“C13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3 块。

②质量指标

“C21 校舍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00%。

“C22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00%。

③时效指标

“C31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

④成本指标

“C41 粉刷及室外工程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275.71 万元。

“C42 文化宣传栏修缮改造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11.80 万元。

“C43 其他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4.40 万元。

（2）项目效益目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D11 美化校园环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显著。

“D12 减少校园安全隐患”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显著。

（3）满意度目标

①满意度指标

“D21 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00%。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4.《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 5.《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
- 6.《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社会〔2021〕671号）；
- 7.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
- 8.《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
- 9.《关于拨付 2023 年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20号）；
- 10.《关于自治州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昌州党机编发〔2019〕82号）；
- 11.《昌吉州第一中学内控制度》；
- 12.合同、验收单等项目其他相关资料。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项目实施成果以及资金使用效果，对财政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受益教师及学生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主要评价该项目的投入、产出及效益。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主要围绕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

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内容。

3 绩效评价时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评价时段为：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 （1）独立性原则：在评价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第三方独立性，不受其他第三方不当干预。
- （2）客观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开展绩效评价，实事求是地向委托方提供服务，以客观事实为依据，确保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和资料可靠。
- （3）科学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对原始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对比分析，形成结论并出具评价报告。
- （4）公正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不隐瞒、弄虚作假。

2.绩效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项目绩效评价总体采用公众评判法、文献法、因素分析法以及比较法中的一种或多种，获取相应指标设计评价依据和数据，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分析。

在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实际需要，采用文献研究法对项目实施内容、预算执行管理要求、活动完成情况及预期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获取评价基础数据；采用访谈等公众评判方式，多角度、多层次评价分析项目实施效果；通过对比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进行评判，分析项目产出以及效益实现程度。最后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年度任务实现及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绩效评价重点，建立绩效评价模型，采集评价依据和数据，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3.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为全面反映项目立项程序、实施过程、资金管理、实际产出和产生的效益，综合考虑相关性、重要性、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设计突出建设期项目管理，设置一级指标共 4 个，包括决策指标（10.00%）、过程指标

（25.00%）、产出指标（35.00%）、效益指标（30.00%）四类指标。具体指标分类如下：

（1）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设置了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6 个三级指标。

（2）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评价项目实施过程情况，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 5 个三级指标。

（3）产出指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四方面评价项目产出情况，包括校舍粉刷工程量、篮球场地面修复工程量、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数量、校舍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合格率、项目完工时间、粉刷及室外工程费用、文化宣传栏修缮改造费用、其他费用 9 个三级指标。

（4）效果指标：从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评价项目效益情况，包括美化校园环境、减少校园安全隐患、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3 个三级指标。

根据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量化为百分制综合评分，并按照综合评分进行分级。综合评分为 90 分（含）以上的为“优”，80 分（含）至 90 分的为“良”，60 分（含）至 80 分的为“中”，60 分以下的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们接受委托，按规定开展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报告撰写等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绩效评价从 2024 年 7 月 1 日启动，在各方有效配合下，评价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主要实施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工作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收集了解项目实施背景和项目基本情况，确定绩效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期限，制定《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2.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小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访谈、数据分析等具体评价工作，具体实施过程和方式如下：

（1）与昌吉州第一中学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项目实施的目的、预算安排、组织管理、实施结果等方面的内容。

（2）尽职开展前期调查，全面收集项目决策依据、财政预算安排执行情况、项目采购实施情况等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汇总。

（3）现场实地勘察项目情况，对墙面粉刷、篮球场修复、宣传栏更换等情况进行调查、记录，与项目负责人进行交谈，了解项目完成情况。

（4）结合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际情况及问卷调查可操作性，发

放满意度调研问卷，以此了解项目受益教师及学生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项目以 15 位教师、142 名学生为样本，发放问卷 157 份，回收有效问卷 157 份。

(5) 通过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归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起草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经单位内部质量审核通过后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初稿，并报送项目实施机构以及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结果反馈，充分交换意见。

4. 资料档案

第三方机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全部有效资料，主要包括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指标的佐证材料、各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实地调研记录、绩效评价报告等一并归档，并按照国家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妥善管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综合评价情况如下：该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 23 个，实现目标 15 个，完成率 65.22%，得分率 90.29%；项目决策指标共设置 6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90.00%；项目过程指标共设置 5 个，满分指标 3 个，得分率 88.00%；项目产出指标共设置 9 个，满分指标 8 个，得分率 97.40%；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 3 个，满分指标 0 个，得分率 84.00%。经评价分析，该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 90.29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 4-1：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类	项目过程类	项目产出类	项目效益类	合计分值
权重	10.00	25.00	35.00	30.00	100.00
得分	9.00	22.00	34.09	25.20	90.29
得分率	90.00%	88.00%	97.40%	84.00%	90.29%

(二) 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分析，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优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完成了 44,698.13 平方米校舍粉刷工程量，1,350.00 平方米篮球场地面修复，33 块校园宣传栏设计更换等校园环境改造提

升工程。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美化校园环境、减少校园安全隐患的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项目前期工程量预估不足、制度执行不到位、满意度有待提高等问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10.00 分，实际得分 9.00 分，得分率为 90.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5-1：项目决策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0.00 分)	A1 项目立项 (3.00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50	1.5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合规	合规	1.50	1.50	100.00%
	A2 绩效目标 (4.00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00	2.00	100.00%
	A3 资金投入 (3.00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较科学	1.50	1.00	66.67%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较合理	1.50	1.00	66.67%
合计					10.00	9.00	90.00%

指标得分分析：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

①该项目立项符合《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社会〔2021〕671 号）中：“改善学校教学及辅助用房、学生宿舍、供暖取暖设施、无障碍设施、食堂（伙房）、厕所、锅炉房、浴室、卫生保健室、足球场等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场所”的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该项目立项符合《关于自治州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昌州党机编发〔2019〕82 号）中：“承担初、高级中学的教育教学任务”的职责范围，属于单位履职所需；

③该项目资金来源为 2023 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功能分类为“初中教育”，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经查看财政预算一体化信息系统，该项目不存在重复。

该指标满分为 1.5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0 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

2023 年 7 月 5 日，昌吉州教育局下发《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

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要求各州直中小学根据学校实际情况上报项目计划。昌吉州第一中学随即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编制项目计划并上报至昌吉州教育局、昌吉州人民政府，经批准后获得《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确定项目实施内容与项目预算金额。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该指标满分为 1.5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0 分。

（3）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

①经查阅《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有绩效目标，总体目标是：“我单位该项目资金共 315 万元，主要用于教学外墙粉刷及校园设施的维修维护，校园环境的美化等”。

②经查阅项目资料，本项目资金均用于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通过校园提升改造，消除校园安全隐患，美化校园环境，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根据项目的实际内容设置，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根据《关于拨付 2023 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20 号）可知，该项目到位资金 315.00 万元；经查阅《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表填报的预算资金总额度与到位资金一致，绩效目标确定的预算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匹配。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4）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

①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析可知，该项目共设立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 8 个，项目实施单位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该项目已设置的三级指标中，定量指标 6 个，定性指标 2 个，指标量化率为 75.00%，经评价分析，项目实施后可产生预期的社会效益，项目指标设置有相应的时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与预算关联性紧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5）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该项目按照实施计划编制项目预算，具体包括各楼栋粉刷、田径场看台修复、篮球场地面修复、校园宣传栏更换等，预算编制内容较为全面，且经昌吉州教育局与昌吉州党委财经委员会审核通过，经批复同意的项目预算内容为：各楼栋粉刷、田径场看台修复、篮球场地面修复、校园宣传栏更换等。根据项目目前工程结算情况，高中楼粉刷项目实际工程量增加 1,132.21 平方米，项目合同金额为 15.81 万元，结算审定价为 21.29 万元；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实际工程量增加 4,565.92 平方米，项目合同金额为 259.90 万元，结算审定价为 316.89 万元；更换耐力板费用 4.03 万元；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 7.77 万元；监理费用 3.55 万元；结算审核费用 4.03 万元。项目实

际支出金额共计 354.38 万元，超项目预算 12.50%，扣 0.5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5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6）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与《关于拨付 2023 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20 号）可知，该项目按照预算编制内容分配项目资金，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为充分。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因项目未进行竣工决算，对照目前工程结算情况，项目工程结算审核价为 354.38 万元，超过项目预算。经绩效评价小组分析，项目投资预算金额未满足项目实际资金需求，资金分配额度不够合理，扣 0.5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5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5.00 分，实际得分 22.00 分，得分率为 88.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5-2：项目过程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 过程 (25.00分)	B1 资金管理（13.00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00%	88.89%	3.00	2.00	66.67%
		B12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00	5.00	100.00%
	B2 组织实施（12.00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00	4.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较有效	8.00	6.00	75.00%
合计					25.00	22.00	88.00%

指标得分分析：

（1）B11 资金到位率指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15.00 万元，项目完工后经结算审核确认的项目实际投资额合计为 354.38 万元，经查阅《关于拨付 2023 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20 号），该项目资金到位总额为 31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88.89%，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2）B12 预算执行率指标：

经查阅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项目资金拨付资料，2023 年该项目共支出 315.0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00%。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经查阅项目资料,各中标单位根据项目进度、项目合同等付款依据提交相应付款凭证,经项目经办人、会计、业务科室主任、单位主管领导、昌吉州第一中学党组会议审核通过后向昌吉州财政局提交资金支付申请,经国库支付中心审核审批后办理支付。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均用于支付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项目相关费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经核对项目进度审批及支付材料,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4)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

经查阅项目资料,昌吉州第一中学制定了《昌吉州第一中学预算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财务内部审计制度》《财务公开制度》《账务处理程序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资产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资金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合同管理制度》等,上述已建立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涵盖预算、收支、采购、合同等内控管理内容,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5)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

①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采购程序规范,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如下问题:

A.经查证,项目造价咨询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项目监理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项目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9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 日;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晚于项目合同签订时间超过 30 天以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的内容不符;根据评分标准扣 1.00 分;

B.经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在实际施工过程增量了高中楼 1,132.21 平方米、宿舍楼 1,144.11 平方米、综合楼 1,509.77 平方米突出部分及门窗侧壁以及与初中教学楼衔接部分的旧教学楼 1,912.04 平方米的粉刷及室外工程量,但未见项目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变更签证,未履行工程量变更相关程序,根据评分标准扣 1.00 分;

②经查阅项目资料,相关会议纪要、请示、中标通知书、合同书、验收报告、资金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该指标满分为 8.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 4 个二级和 9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35.00 分，实际得分 34.09 分，得分率为 97.4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5-3：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 产出 (35.00分)	C1 产出数量（15.00分）	C11 校舍粉刷工程量	≥39,000.00 平方米	44,698.13 平方米	9.00	9.00	100.00%
		C12 篮球场地面修复工程量	≥1,350.00 平方米	1,350.00 平方米	4.00	4.00	100.00%
		C13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数量	≥33 块	33 块	2.00	2.00	100.00%
	C2 产出质量（10.00分）	C21 校舍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C22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C3 产出时效（4.00分）	C31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8月20日前	2023年8月18日	4.00	4.00	100.00%
	C4 产出成本（6.00分）	C41 粉刷及室外工程费用	≤275.71 万元	338.18 万元	4.00	3.09	77.25%
		C42 文化宣传栏修缮改造费用	≤11.80 万元	11.80 万元	1.00	1.00	100.00%
		C43 其他费用	≤4.40 万元	4.40 万元	1.00	1.00	100.00%
合计					35.00	34.09	97.40%

指标得分分析：

（1）C11 校舍粉刷工程量指标：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可知，该项目计划开展初中楼、高中楼、综合楼、宿舍楼、报告厅等校舍粉刷的总工程量为 39,000.00 平方米；经查阅《昌吉州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关于昌吉州第一中学教学楼外墙粉刷工程量差异情况说明》，因项目前期未将计入，导致实际工程量增加高中楼 1,132.21 平方米、男女生宿舍楼 1,144.11 平方米、综合楼 1,509.77 平方米突出部分及门窗侧壁以及与初中教学楼衔接部分的旧教学楼 1,912.04 平方米的粉刷及室外工程量，共计增加 5,698.13 平方米，该项目实际粉刷工程量为 44,698.13 平方米。属于项目实际完成的学校校舍粉刷工程内容，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9.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9.00 分。

（2）C12 篮球场地面修复工程量指标：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可知，该项目计划修复篮球

场地面 1,350.00 平方米；经查阅《昌吉州政府采购验收报告》，该项目完成 1,350.00 平方米篮球场地面修复工作并通过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3) C13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数量指标：

经查阅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单》，该项目完成 33 个校园文化广场宣传栏打磨、喷漆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4) C21 校舍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指标：

经查阅《昌吉州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单》，该项目开展的初中教学楼、男生宿舍楼、女生宿舍楼、综合楼、学术厅、雨蓬及栏杆、卫生间、教学楼吊顶、高中教学楼、屋面等的粉刷、维修改造等工程，均通过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的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5) C22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合格率指标：

经查阅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单》，该项目开展的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通过建设单位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6) C31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可知，应在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建设任务；经查阅《昌吉州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单》，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竣工，达到预期目标。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7) C41 粉刷及室外工程费用指标：

根据项目合同可知，该项目高中楼粉刷合同金额为 15.81 万元，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合同金额为 259.90 万元；经查阅项目结算审核书，该项目高中楼粉刷工程结算审定价为 21.29 万元，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结算审定价为 316.89 万元，共计 338.18 万元，指标完成率=（实际支出合同金额/合同金额）×100.00%=（338.18/275.71）×100.00%=122.66%，根据评分标准，扣除 22.66%即 0.91 分的权重分值，得 3.09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9 分。

(8) C42 文化宣传栏修缮改造费用指标：

根据项目合同可知，该项目更换耐力板合同金额为 4.03 万元，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合同金额为 7.77 万元；经查阅《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该项目实际支出更换耐力板费用 4.03 万元、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费用 7.77 万元，达到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9) C43 其他费用指标:

根据项目合同可知,该监理合同金额为 3.55 万元,结算审核合同金额为 0.85 万元;经查阅《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该项目实际支出监理费用 3.55 万元、校园文化宣传栏喷漆费用 0.85 万元,达到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 2 个二级和 3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30.00 分,实际得分 25.20 分,得分率为 84.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5-4: 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 效益 (30.00 分)	D1 社会效益指标 (20.00 分)	D11 美化校园环境	显著	部分实现目标	10.00	8.36	83.60%
		D12 减少校园安全隐患	显著	部分实现目标	10.00	8.43	84.30%
	D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分)	D21 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90.00%	84.08%	10.00	8.41	84.10%
合计					30.00	25.20	84.00%

指标得分分析:**(1) D11 美化校园环境指标:**

该效益指标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方式评价“美化校园环境”的效益实现程度。该项目共向受益教师及学生发放 157 份调研问卷,回收的有效问卷数 157 份。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调研问卷-反馈记录》,该项目调研问卷问题 2“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在美化校园环境方面的程度如何?”的选项统计结果中,选择“显著”的人数为 67 人,选择“较大”的人数为 51 人,选择“一般”的人数为 39 人,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显著”×1.00+“较大”×0.80+“一般”×0.60)/总样本数×100.00%=(67×1.00+51×0.80+39×0.60)/157×100.00%=83.57%,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3.57%×10.00=8.36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36 分。

(2) D13 减少校园安全隐患指标:

该效益指标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方式评价“减少校园安全隐患”的效益实现程度。该项目共向受益教师及学生发放 157 份满意度调研问卷,回收的有效问卷数 157 份。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调研问卷-反馈记录》,该项目调研问卷问题 4“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在减少校园安全隐患方面的程度如何?”的选项统计结果中,选择“显著”的人数为 69 人,选择“较大”的人数为 56 人,选择“一般”的人数为 31 人,选择“无”的人

数为 1 人，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显著”×1.00+“较大”×0.80+“一般”×0.60+“无”×0.00）/总样本数×100.00%=(69×1.00+56×0.80+31×0.60)/157×100.00%=84.33%，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4.33%×10.00=8.43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43 分。

（3）D21 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指标：

该指标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该项目共向受益教师及学生发放 157 份满意度调研问卷，回收的有效问卷数 157 份。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调研问卷-反馈记录》，该项目调研问卷问题 5“请问您对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满意？”的选项统计结果中，选择“很满意”的人数为 60 人，选择“满意”的人数为 69 人，选择“一般”的人数为 28 人，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很满意”×1.00+“满意”×0.80+“一般”×0.60）/总样本数×100.00%=(60×1.00+69×0.80+28×0.60)/157×100.00%=84.08%，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4.08%×10.00=8.4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41 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制定了《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方案》，成立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工作专班，高度重视、精心部署，确保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到位。二是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按照预期计划与相关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加强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使用规范，财政资金落用到实处。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前期工程量预估不足，导致项目实际支出超项目预算 12.50%

经调研了解，《昌吉州第一中学教学楼外墙粉刷工程招标控制价》遗漏墙面突出部分及门窗侧壁，其中：高中楼 1,132.21 平方米、宿舍楼 1,144.11 平方米、综合楼 1,509.77 平方米以及与初中教学楼衔接部分的旧教学楼 1,912.04 平方米的粉刷及室外工程量，实际粉刷及室外工程量增加 5,698.13 平方米。该项目预算金额为 315.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354.38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超项目预算 12.50%。

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1）工程量变更管理不规范

经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工程量增加，但未见项目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变更签证，工程量变更管理不规范。

（2）项目合同管理不到位

经查证，项目造价咨询合同签订日期为2023年8月22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项目监理合同签订日期为2023年7月26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2023年12月11日；项目教学楼粉刷及室外工程合同签订日期为2023年7月29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晚于项目合同签订时间超过30天以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的要求不符。

（3）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结算审核

根据《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清单》下达项目实施任务，项目应在2023年8月21日-8月31日内完成项目审计验收工作；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于2023年8月18日已竣工并完成验收，但实际于2023年12月26日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工作，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结算审核。

3.项目满意度有待提高

根据满意度调研问卷结果可知，受益教师及学生对项目效益发挥情况、项目的整体满意度均未达到预期目标，但认为卫生间、羽毛球场、教室等公共区域设施以及校园绿化仍需提升改善，项目满意度有待提高。

七、有关建议

1.重视项目前期决策管理，强化项目投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在今后开展类似项目时，提前编制项目预算，并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必要的论证和评估，规范开展预算编制、工程量计量等过程管理，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二是要重视项目决策过程的管理活动，加强项目分析，对于新建复杂项目或缺乏历史数据的项目，应按项目需求做好项目前期的功能需求调研，必要时可通过邀请相关领域专家或专业机构参与项目决策评价，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最后，按要求履行投资预算评审工作，强化投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2.加强单位内控执行的监督管理，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深入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做好项目经验总结，在今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项目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和项目建设管理的制度要求，规范开展政府采购程序、工程建设、项目验收和决算等程序，确保单位经济业务活动合法合规；进一步落实单位内控的日常监督检查责任，通过定期检查、专项审计、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和评价，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并加以改进完善，不断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效率，保障内控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

3.持续优化校园育人环境，充分了解学校教师及学生的意见建议，推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积极主动听取学校教师及学生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建议，充分调研评估

学校卫生间、羽毛球场、教室等公共区域设施以及校园绿化提升改善的需求，优化和完善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后续计划，持续加大教育投入，积极争取资金分批次、分年度进行解决，持续优化校园育人环境，提升学校办学品位，推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结论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全面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绩效评价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作出绩效评价结论。绩效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尽可能地确保数据与结论的真实性与可靠性。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评价时间：2024年8月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0.0 分)	A1 项目立项 (3.00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五项中，若存在任意不符合情况，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充分	充分	1.50	1.5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三项中，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规	合规	1.50	1.50	100.00%
	A2 绩效目标 (4.00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若①不符合，则此指标不得分；若①符合，则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理	合理	2.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指向明确，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指标设置清晰准确，且量化易评。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明确	明确	2.00	2.00	100.00%
	A3 资金投入（3.00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科学	较科学	1.50	1.00	66.67%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理	较合理	1.50	1.00	66.67%
小计							10.00	9.00	90.00%
B 过程（25.00分）	B1 资金管理（13.00分）	B11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项目完成且资金到位数满足年度预算规模需求，得 3 分；项目尚未完成，资金到位率小于 10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2 分，资	100.00%	91.95%	3.00	2.00	66.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分)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金到位率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1.50 分，资金到位率小于 60%的不得分。					
		B1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 5 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 10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3 分，预算执行率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2 分，预算执行率小于 60%的不得分。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察项目单位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以上四项不满足①或②或③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符合①、②和③的条件下，其他各项符合则得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规	合规	5.00	5.00	100.00%
	B2 组织实施（12.00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两项分别占 50%的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存在部分制度缺失、内容不完整或不满足管理要求的，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5 分，各权重分扣完为止。	健全	健全	4.00	4.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	有效	较有效	8.00	6.00	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中发现任意一处制度执行不到位的扣 1.0 分，扣完为止。					
小计							25.00	22.00	88.00%
C 产出 (35.0 分)	C1 产出数量 (15.00 分)	C11 校舍粉刷工程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0%。 ①绩效目标完成，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权重分值；若完成率<60%，得 0 分。	≥39,000.00 平方米	44,698.13 平方米	9.00	9.00	100.00%
		C12 篮球场地面修复工程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200%，得 0 分； ②绩效目标超额完成，100%≤完成率<2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权重分值；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 60%≤完成率<1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权重分值；若完成率<60%，得 0 分。	≥1,350.00 平方米	1,350.00 平方米	4.00	4.00	100.00%
		C13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200%，得 0 分； ②绩效目标超额完成，100%≤完成率<2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权重分值；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 60%≤完成率<1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权重分值；若完成率<60%，得 0 分。	≥33 块	33 块	2.00	2.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10.00 分)	C21 校舍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	实际完成率=实际验收合格数/计划验收合格数×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度。						
		C22 校园宣传栏更换与设计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验收合格数/计划验收合格数×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00.00%	100.00%	5.00	5.00	100.00%
	C3 产出时效（4.00分）	C31 项目完工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在实际核查过程中项目在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的，得满分； ②否则发现项目不在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的，不得分。	2023 年 8 月 20 日前	2023 年 8 月 18 日	4.00	4.00	100.00%
	C4 产出成本（6.00分）	C41 粉刷及室外工程费用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①实际完成值小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 3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等于 30%，按照超过的比例扣分； ③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程度大于等于 30%，得 0 分。	≤275.71 万元	338.18 万元	4.00	3.09	77.25%
		C42 文化宣传栏修缮改造费用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①实际完成值小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 3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等于 30%，按照超过的比例扣分； ③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程度大于等于 30%，得 0 分。	≤11.80 万元	11.80 万元	1.00	1.00	100.00%
		C43 其他费	完成项目计划工	①实际完成值小于等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 30%，得	≤4.40 万	4.40 万元	1.00	1.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用	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度指标值，且偏离程度小于等于 30%，按照超过的比例扣分； ③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程度大于等于 30%，得 0 分。	元				
小计							35.00	34.09	97.40%
D 效益 (30.0 0 分)	D1 社会效益指标 (20.00 分)	D11 美化校园环境	通过对受益教师及学生发放满意度问卷来考核相关指标。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进行评分，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显著”×1.0+“较大”×0.8+“一般”×0.6+“较差”×0.3+“无”×0）/总样本数×100.00%，若指标完成率大于等于 90%，得满分；实际完成率大于 60%且小于 90%的，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显著	部分实现目标	10.00	7.52	83.60%
		D12 减少校园安全隐患	通过对受益教师及学生发放满意度问卷来考核相关指标。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进行评分，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显著”×1.0+“较大”×0.8+“一般”×0.6+“较差”×0.3+“无”×0）/总样本数×100.00%，若指标完成率大于等于 90%，得满分；实际完成率大于 60%且小于 90%的，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显著	部分实现目标	10.00	6.75	84.30%
	D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分)	D21 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满意度，满意度调查结果大于等于 90%，得满分；满意度调查结果大于 60%且小于 90%的，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90.00%	84.08%	10.00	8.41	84.10%
小计							30.00	25.20	84.00%
合计							100.00	90.29	90.29%

附件 2：基础表

基础表 1-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粉刷工程统计表

计划实施内容	计划工程量 (平方米)	实际工程量 (平方米)	工程增加量 (平方米)	合同金额 (万元)	审定金额 (万元)
高中楼粉刷	4,000.00	5,132.21	1,132.21	15.81	21.29
初中楼粉刷	9,500.00	10,644.11	1,144.11	259.90	316.89
综合楼粉刷	7,000.00	8,509.77	1,509.77		
宿舍楼粉刷	16,000.00	16,000.00	0.00		
报告厅粉刷	2,500.00	2500.00	0.00		
旧教学楼粉刷	0.00	1,912.04	1,912.04		
合计	39,000.00	44,698.13	5,698.13	275.71	338.18

附件 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为客观评价该项目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受益教师及学生满意度”、“美化校园环境”、“减少校园安全隐患”等效益指标，了解群众对项目的评价情况，对本项目展开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调查对象

结合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情况及实际问卷调查可操作性，本次满意度问卷旨在考察受益教师以及学生对项目的满意度情况。因此，本次满意度调查的对象为受益教师以及学生。

2.调查内容

（1）对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包括对项目情况是否了解、知晓和满意等。

（2）对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调查方法

本次问卷调查对 2023 年度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受益教师以及学生为对象随机抽取 15 位教师、142 名学生为样本，发放问卷 157 份。

4.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查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问卷调查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查不记名，通过电子问卷形式进行发放与回收。

5.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组实际发放问卷 157 份，回收问卷 157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00%，有效问卷 157 份，有效回收率 100.00%，调研问卷总体满意度为 84.08%。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反馈，受益对象对项目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减少校园安全隐患方面比较满意。本次调研的具体情况如下：

（1）您的身份是？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教师	15	9.55%
学生	142	90.45%

（2）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在美化校园环境方面的程度如何？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	------	----

显著	67	42.68%
较大	51	32.48%
一般	39	24.84%
较差	0	0.00%
无	0	0.00%

(3) 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在减少校园安全隐患方面的程度如何?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显著	69	43.95%
较大	56	35.67%
一般	31	19.75%
较差	0	0.00%
无	1	0.63%

(4) 请问您对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60	38.22%
满意	69	43.95%
一般	28	17.83%
不满意	0	0.00%
很不满意	0	0.00%

(5) 您对于本项目是否有其他意见或建议?

经对满意度调研问卷意见建议总结归纳, 意见建议反馈如下:

首先, 积极支持学校开展此类改造提升工作, 成效较好。但建议今后进一步完善卫生间、羽毛球场、教室等公共区域设施, 同时, 增加绿化, 美化室内外花草绿化, 营造更好的学习环境。

附件 4：现场勘查照片

图示 1-6 校舍内外墙粉刷



图示 7-10 校园宣传栏更换及设计





图示 11-12 篮球场地面修复



图示 13-14 操场看台栏杆粉刷及雨棚更换



图示 15-16 现场调研照片



附件 5：绩效评价工作沟通反馈结果

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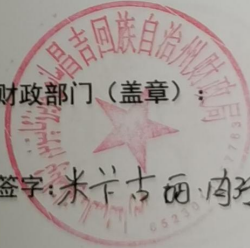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评价时间范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婷 15899435346
主管部门	昌吉州第一中学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静然 15909059607
主管部门意见	同意		
主管部门签章确认	主管部门（盖章）： 签字：陈静然 2024 年 9 月 6 日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二份，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

2. 本表请与 3 日内（截止 2024 年 9 月 7 日）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财政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2024 年 9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昌吉州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评价时间范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婷 15899435346
财政部门	昌吉州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财政部门意见	无意见		
财政部门签章确认	财政部门（盖章）： 签字：米卡古西内玛 2024 年 9 月 10 日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二份，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
2. 本表请与 3 日内（截止 2024 年 9 月 10 日）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